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单位 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体检察人员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方针，落实检察工作任务，接受相关业务指导。

（四）负责应由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五）负责应由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九）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

治工作。依法管理全院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开展检察教育培训工作。

（十一）负责实施检察机关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规划。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编制总数为39人，其中：行政编制36人，工勤编制3人。编内在职38人，其中：行政在职35人，工勤编制3人。退休26人。

第二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公开01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2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75.31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79.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62.63	本年支出合计	1,262.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262.63	支出总计	1,262.6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62.63	1,083.14	0.00	0.00	0.00	0.00	179.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75.31	895.81	0.00	0.00	0.00	0.00	179.50
20404	检察	1,075.31	895.81	0.00	0.00	0.00	0.00	179.50
2040401	行政运行	719.09	539.59	0.00	0.00	0.00	0.00	179.5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48	18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74	16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7	8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17	8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1	2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4	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62.63	892.16	370.4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75.31	719.09	356.22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75.31	719.09	356.22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19.09	719.09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48	0.00	188.48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74	0.00	167.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7	8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17	8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6	12.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1	23.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4	30.0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6	0.00	14.26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6	0.00	14.26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6	0.00	14.2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2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95.81	895.8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17	84.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45	53.4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26	0.00	14.2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45	35.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3.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83.14	1,068.88	14.2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1,083.14	合计	64	1,083.14	1,068.88	14.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68.88	712.66	356.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5.81	539.59	356.22
20404	检察	895.81	539.59	356.22
2040401	行政运行	539.59	539.59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48	0.00	188.4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7.74	0.00	16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7	84.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17	84.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6	12.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1	24.0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5	53.4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5	53.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1	23.4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4	30.0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5	35.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5	35.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5	35.4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5.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3.25	30201	办公费	10.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3.50	30202	印刷费	1.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2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48.01	30206	电费	4.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01	30207	邮电费	7.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3.4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30.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211	差旅费	15.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2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4	30215	会议费	0.9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3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4.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20.62			
	人员经费合计	602.32					公用经费合计	110.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26	14.26	0.00	14.2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26	14.26	0.00	14.26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14.26	14.26	0.00	14.26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26	14.26	0.00	14.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3	0.00	0.00	0.00	0.00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1.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3年度总收入1,262.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62.63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87.25万元，增长17.41%。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8.88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6.50万元，下降0.60%，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压缩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6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因2022年无此项收入安排，不可比，故无上年度比较情况说明。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用于补助正常业务资金的不足。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5.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6.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8. 其他收入179.5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因2022年无此项收入安排，不可比，故无上年度比较情况说明。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10.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本单位2023年度总支出1,262.6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262.63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87.25万元，增长17.41%。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1,075.3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运转开支、办案业务费及业务装备费等。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66.27万元，增长18.29%，主要原因是：在编在职人员增多及工资调增，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补发了2022年度绩效奖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4.1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退休人员物业补贴、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2.05万元，增长2.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退休1人，调出1人，新进3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3.4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

保险单位缴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67万元，增长9.5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城乡社区支出（类）14.26万元，主要用于：化债资金。因2022年无此项支出安排，不可比，故无上年度比较情况说明。

5. 住房保障支出（类）35.4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01万元，增长0.0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6.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7.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8.88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6.50万元，下降0.60%。其中：基本支出712.66万元，项目支出356.22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88.36万元，支出决算1,06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32%。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25.12万元，支出决算为539.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6%。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录用3名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日常运转开支等。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8.48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按规定不在年初预算项目列支。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费和业务装备费。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9.61万元，支出决算为16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7%。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已发生但未通过财政支付审核。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干警体检费、人身意外保险及12309升级改造等项目经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16万元，支出决算为1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物业补贴、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01万元，支出决算为4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缴费支出等。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01万元，支出决算为24.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缴费支出等。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3.41万元，支出决算为2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缴费支

出等。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0.04万元，支出决算为3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6.01万元，支出决算为3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4%。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费用已发生但未通过财政支付审核。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缴费支出等。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2.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2.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公用经费110.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年初预算为567.52万元，支出决算为57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0%。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录用3名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11.52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4%。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公用经费已发生但财政未通过支付审核。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年初预算为19.71万元，支出决算为2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7%。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退休人员2022年度7-12月生活补助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4.26万元，因2022年无此项支出安排，不可比，故无上年度比较情况说明。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4.26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26万元。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6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化债资金。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2022年决算数增加1.17万元，增长32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务接待费已发生但财政未通过支付审核。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3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车辆编制归柳州市人民检察院所有。

2023年，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平均每辆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2022年决算数增加1.17万元，增长32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费用已发生但财政未通过支付审核，

今年可正常支付使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1.53万元，国内公务接待26批次、118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111.52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4%。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公用经费已发生但财政未通过支付审核。较2022年决算数增加8.34万元，增长8.1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2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囚车和机要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68.8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自评情况来看，年初预算批复资金888.36万元，年中调整180.52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调整预算数1068.88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为检察机关严格执法办案办公提供了充足的经费保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共对1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我单位主要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为：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的要求，我单位2023年度所有项目支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对物业管理费、12309升级改造等项目10个进行绩效自评，全年项目预算资金204.61万元，实际执行资金180.55万元，执行率88.24%。项目绩效自评总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支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预算资金下达后30天内，根据各部门需求，提出年度用款计划，呈报党组审核确认。二是细化预算指标。计划在第二季度完成60%全年预算执行率，并在执行过程中核实数据，及时跟进支出进度及用款计划合理合规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编码		450200220311600004462			
项目实施单位		116012-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		116-柳州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合计		35		0	35	34.6988	99.1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	0.0		0.0	0.0	0.0	0
			本级	35.0		0.0	35.0	34.6988	99.14
		政府性基金		——		0.0	0.0	0.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	0.0	0.0	0
		其他资金		——		0.0	0.0	0.0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进出人员安全，维护办公区域秩序稳定，便于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自评分（满分100分）			99.91		预算执行（10分）		9.91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得分	完成情况简要描述	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驻点供应保障办公办案区域数量	≧4个	20	4	20	物业驻点4个保障办公办案区域	
		质量指标	保安、保洁、厨师按照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达标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费拨付	及时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单位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	100	10	按年初预算数控制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进出人员安全，维护办公区域秩序稳定	良好	30	达成预期指标	30	达到预算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率	≥95%	10	10	95	10	干警满意率达到95%	
自评分析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年初计划目标。						
	绩效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12309升级改造			项目编码		450200220311600004815			
项目实施单位		116012-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		116-柳州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合计		10		0	10	0.3	3.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	0.0		0.0	0.0	0.0	0	
			本级	10.0		0.0	10.0	0.3	3	
		政府性基金		——		0.0	0.0	0.0	0.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	0.0	0.0	0.0	0
		其他资金		——		0.0	0.0	0.0	0.0	0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检察服务质量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85.3		预算执行（10分）		0.30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得分	完成情况简要描述	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09检务接访中心改造数量		一栋楼	20	达成预期指标	20	完成12309项目改造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竣工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入使用		2022年底可投入使用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投入使用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50	5	项目款未支付	项目款因财政财力紧张未能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不断提升接访水平，提升来访人员满意度		提升	30	达成预期指标	30	项目接访水平提升，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访人员满意度		≥98%	10	98	10	群众满意度98%	
自评分析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		支付该项目款时财政未通过，项目未能完成。							
	绩效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问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